

# 110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試題

考試別：司法人員  
等 別：四等考試  
類科別：監所管理員  
科 目：監獄學概要

王 薔老師 解題

甲、申論題部分：(60 分)

一、懲罰模式 (punishment model) 之內涵為何？試說明之。(20 分)

**【破題關鍵】**

1. 《考題難易》：★★ (最多 5 顆星)
2. 《解題關鍵》：此題為基本功題型，是幾乎所有考生都會的議題，因此在題目分層論述，鋪陳的功力，反而應是得分關鍵。

**【使用學說】** 巴特拉斯犯罪矯正三大主流

**【擬答】**

美國學者巴特拉斯 (Bartollas) 將對待犯罪人的理念與手段區分為三大模式，也稱為犯罪矯正之三大主流，分別是懲罰模式、矯治模式以及正義模式，此三大矯正模式對世界各國矯正實務具有深遠之影響。而關於懲罰模式之內涵，本文分述如下：

(一) 懲罰模式之理念及緣由：

懲罰模式的理念源自於古典犯罪學派的思想，懲罰模式認為人類在功利主義下，是基於自由意志、理性選擇，為了自身的不法利益而從事犯罪，故強調使用消極限制自由之監禁來懲罰犯罪者，使犯罪人為其造成的損害付出同等代價。

(二) 懲罰模式之內涵及具體類型：

古典犯罪學派思潮，認為懲罰具有「應報」、「嚇阻」、「隔離」等作用，甚至於有「陰謀」作用之說法：

1. 內涵

- (1) 應報：認為犯罪者是罪有應得而須受到刑罰，且罪行與處罰應成比例。
- (2) 嚇阻：認為懲罰之作用即在影響犯罪風險之高低，迫使潛在犯罪者不敢犯罪，使其認為犯罪是不值得、划不來的。懲罰嚇阻之作用分為兩大類：
  - ① 一般威嚇：使一般未犯罪者知曉犯罪將受到懲罰，因而害怕刑罰，進而影響（嚇阻）其決定是否犯罪。
  - ② 特殊威嚇：指對於已犯罪者加重懲罰，使其懼怕，進而影響其不敢再犯，降低累再犯之可能。
- (3) 隔離：藉由自由刑之使用，將犯罪者與社會隔離，將有再犯可能之人監禁，以確保社會安全，減少犯罪事件之發生，例如將核心犯罪人選擇性長期監禁。
- (4) 懲罰是一種陰謀：「批判激進派」之學者認為，懲罰已經成為被資本主義強權之資本家所利用之工具，以達穩固政權，賺取利益之目的。

2. 具體類型：

- (1) 死刑
- (2) 自由刑（包含有期徒刑、無期徒刑和拘役）。
- (3) 財產刑（罰金、沒收、追徵、追繳或抵償）。
- (4) 資格刑（褫奪公權）。



**保成·學儒·志光**

# 打造強大真功力!

# 權威課程規劃 最強

法科架構班(7月-8月) 正規班(8月-隔年4月) 選擇題加強(隔年2月-4月)

- 正規班**  
奠定考試實力  
考試取向的專業課程規劃  
著重邏輯思考與融會貫通  
有效奠定你的考試基礎
- 選擇題加強**  
深度考題強化  
以考古題為基礎來命題  
針對重點題型做深度教學
- 法科架構班**  
穩固法學基礎  
採用循序漸進教學方式  
助您快速進入學習狀況  
建立扎實法學邏輯思維
- 總複習班**  
考前最後衝刺  
最終重點總複習  
補充最新修法及時事  
掌握實務見解、加強考前記憶

**非法律系一年考取**  
109司特四等監所管理員  
**游○亨**  
保成·學儒·志光優秀的師資/課程/教材,讓我在準備考試的過程事半功倍,此外可以馬上接收最新考點,重要的考試相關社會議題或是修法,老師都會提供給考生充足的資訊,不用擔心會找不到準備的方向。

## 二、我國假釋之審核機制為何?有何精進假釋作為?試論述之。(20分)

### 【破題關鍵】

- 1.《考題難易》：★★★★(最多5顆星)
- 2.《解題關鍵》：雖為監獄學考科,本題考的是假釋「審核」機制,實際上是在測驗考生對於我國現行監獄行刑法之假釋相關規範,因此條號、條文關鍵內容的熟悉為必備功力,不可不慎,但也無須條文內容字字都背下。

### 【擬答】

關於我國現行假釋審核機制以及相關精進作為,分述如下:

#### (一)假釋審核機制

##### 1.假釋提報要件:

###### (1)須受徒刑之執行

釋要以受徒刑之執行為前提要件,死刑(係剝奪犯罪人之生命)、罰金刑(無須入監執行)和拘役(刑期甚短,依規定有期徒刑執行須滿六個月)均無假釋之適用。

###### (2)徒刑之執行須逾法定期限

依據刑法第77條第一項本文規範,需無期徒刑逾二十五年、有期徒刑逾二分之一、累犯逾三分之二之期間,有期徒刑之執行須滿六個月以上。

###### (3)具有懺悔實據

指受刑人在刑期執行中已悔改悔悟前非,確有實據而言。而是否有懺悔實據,則須綜合考量受刑人的主觀和客觀的實際狀況,以其執行期間的各項累進處遇成績作為基礎加以審核

##### 2.假釋審核要件:

依據監獄行刑法(下同本法)第115條,如具備上述要件後,應提報其假釋審查會決議後,報請法務部審查。而據本法第116條規範,審查應參酌受刑人之犯行情節、在監行狀、犯罪紀錄、教化矯治處遇成效、更生計畫及其他有關事項,綜合判斷其懺悔情形。

##### 3.假釋審核單位:

據同法第 119 條第一項，假釋審查由假釋審查會進行，假釋審查會委員七人至十一人，除典獄長及其指派監獄代表二人為當然委員外，其他委員則由各監獄遴選具有心理、教育、法律、犯罪、監獄學、觀護、社會工作或相關專門學識之人士，報請監督機關核准後聘任之。

4. 假釋審核結果：

依據本法 118 條明文，陳報假釋之決議，法務部應為許可假釋或不予許可假釋之處分；如認原決議理由或資料未完備，得通知監獄再行補正，其不能補正者，得予退回。而經法務部不予許可假釋之處分案，除進級者外，監獄應超過四月始得再行陳報。但若該受刑人嗣後獲第八十四條第一項第五款至第七款所列之獎勵者，得提前一個月再行陳報假釋申請案。

5. 假釋審核救濟：

- (1) 如受刑人對於廢止假釋及不予許可假釋之處分有不服，得於收受處分書之隔天起十日內向法務部提起復審。出監之受刑人認為假釋之撤銷為不當者，亦同，本法第 121 條第一項參照
- (2) 若對於復審結果不服時，受刑人應向監獄所在地或執行保護管束地之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提起撤銷訴訟；若處分因已執行而無回復原狀可能或已消滅，有受確認判決之法律上利益者，得提起確認處分違法之訴訟。其認為處分無效，有即受確認判決之法律上利益者，得提起確認處分無效之訴訟，本法第 134 條第一及第二項參照。

(二) 我國假釋審核機制精進建議：

1. 懺悔實據要件之修正：

引進美國採用之「假釋預測表」，針對容易導致再犯罪之因子設計出量表供受刑人施測，測驗結果作為假釋審查之依據。

2. 強化假釋審查機制：

除了在監獄當中初審的假釋審查委員會之外，法務部可做效英國於中央層級設立假釋審查委員會的機制審查各監獄陳報之假釋案件，在一定徒刑以上之受刑人的假釋始由部長核准，以符合假釋審查公正、公平及公開原則。

3. 從嚴審查假釋之要件：

我國走向緊縮刑事政策方向，未來假釋之審查應採取更加嚴謹的門檻，以美國和英國為例，假釋率大多維持在百分之十以下，我國實有調降的必要。

4. 強化假釋期間中監處遇之功能：

以日本為例，受刑人出獄之後就由保護觀察所接管受刑人假釋期間的行為監管、考核和生活輔導，是獨立運作的機制，藉以預防其再犯。

高分達標沒問題! 保成.學儒.志光

# 主題進階課程 有效

強效題庫班(3月-5月) 考試申論班(4月-5月) 總複習班(4月-5月) 奪榜特訓班(6月-7月)

**考題解題神速** **考卷下筆如神** **考前實力倍增**

## 強效題庫班

開辦科目:刑法 犯罪學 監獄學  
獨門口訣教授、訓練解題技巧  
精典考題演練。

**應屆考取**  
109司法特考四等監所管理員 陳○

參加題庫班提供大量的題目可以練習，有擬答參考，解決不知道如何下手申論題，對於考試較無方向把握的人，我覺得幫助很大，能夠精準抓題。

## 考試申論班

開辦科目:作文 犯罪學 監獄學  
課堂上時站演練、訓練答題架構  
名師親自評閱。

**應屆考取**  
109司法特考四等監所管理員 洪○霖

對於毫無申論基礎的我，是必須參加考試申論班的，在上課之前會有老師準備的題目，並且會多給學生一些時間去試著寫，寫完會由老師收回批改，並在上課時直接講解寫作技巧，每堂課都是收穫滿滿。

## 奪榜特訓班

開辦科目:刑法 犯罪學 監獄行刑法 監獄學  
集中管理、有效進度、檢視學習  
弱科加強。

**一年考取**  
109司法特考四等監所管理員 余○偉

奪榜特訓班幫助是非常大，無論是時間的安排、進度的安排或申論題練習都相當的有幫助，假如沒有參加奪榜特訓班，今日上榜名單裡就沒有我的名子。

課程依各班實際狀況略有調整

三、有關矯正機關戒護安全之武器管理原則為何？試說明之。(20分)

【破題關鍵】

1. 《考題難易》：★★★ (最多5顆星)
2. 《解題關鍵》：矯正機關戒護安全技術，不算熱門議題，但每隔一兩年都會出現一次，題型不限定是申論或是選擇題；而武器管理原則，在實務上為非常重要的議題（重要性僅次於分類管理及違禁品檢查），且武器管理原則的篇幅不多，因此考生反而要更熟悉內容。

【擬答】

戒護之意義在於以警戒方式保護矯正機關與受刑人之安全，藉此維持監內各項業務的推展，亦有利於教化處遇之手段，達成犯罪矯正之目標。而戒護安全目的又可分為消極目的以及積極目的，消極目的為藉由戒護技術之實施以保護受刑人安全、戒備監所整體安全以及避免戒護事故發生，而積極目的為藉此督導受刑人生活、輔助教化工作推動、矯正受刑人不良習慣以及協助監內業務推展。

為達到前述目的，矯正實務因而有各項戒護安全技術以及原則，關於武器管理原則，本文分述如下：

- (一)槍與子彈應分別存放，並妥為加鎖。
- (二)械彈庫應遠離受刑人舍房及工場，並派專人管理。
- (三)保養武器設備不得令受刑人為之，並應派員加以戒護。
- (四)定期或不定期的清點武器之數量。
- (五)切忌持武器在受刑人面前誇示、使用或威嚇。
- (六)執勤人員有攜帶武器時，應確實負起保管之責，勤務完畢後，應即交還械庫保管

乙、測驗題部分：(40分)

- (D) 1. 犯罪矯正的目的與功能中，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犯罪矯正的目的涵蓋應報 (Retribution) 與監控 (Surveillance)
  - (B) 機構性犯罪矯治功能涵蓋：應報 (Retribution)、嚇阻 (Deterrence)、隔離 (Incapacitation) 與修復 (Restoration)
  - (C) 非機構性犯罪矯治功能涵蓋改善 (Reform) 與嚇阻 (Deterrence)
  - (D) 隔離 (Incapacitation) 可分實質隔離 (透過監禁隔離) 與擬制隔離 (透過科技隔離)
- (D) 2. 下列何者與監獄紀律之良窳無直接關聯？
- (A) 防止受刑人違規、脫逃行為的發生
  - (B) 矯正計畫之順利進行
  - (C) 促使受刑人自我控制、自律、自尊
  - (D) 法院裁判徒刑刑度之高低
- (D) 3. 十八世紀中葉以降，由於刑事司法思潮演進，促使監獄進行改革，有助於監獄學積極發展的原因，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獄政改革聲浪之鼓吹
  - (B) 刑事政策觀念之發生
  - (C) 人權主義思想之發達
  - (D) 機械連帶及個人安全
- (B) 4. 下列何者是提出監獄教化矯治無效論 (Nothing Works) 的學者？
- (A) 大衛華德 (David Ward, 1967)
  - (B) 馬丁森 (Robert Martinson, 1974)
  - (C) 卡冷與堅德爾 (Cullen & Gendreau, 1977)
  - (D) 麥克納瑪拉 (Donald MacNamara, 1976)
- (C) 5. 有關監獄假釋的功能，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可疏減監獄擁擠
  - (B) 可穩定囚情維持紀律
  - (C) 補救短刑期的缺失
  - (D) 鼓勵長刑期受刑人改過自新
- (B) 6. 關於隨母入監 (含在監分娩) 子女之處遇措施，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女子監獄備有育兒設施，開設親職及幼兒發展教育課程，並提供生活照顧、醫療照護等協助
  - (B) 入監子女所需輔育費用均由監獄編列預算支應
  - (C) 縣市社福主管機關辦理訪視評估及轉銜服務等，以促進兒福權益之保障

- (D)子女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社會福利主管機關對於在監子女照顧安置事項，應提供必要之協助
- (C) 7. 關於酒癮受刑人入監後常見現象及處置作為，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 48 小時內出現戒斷症狀，第 3 天最為嚴重，且經常持續 5 至 7 天
  - (B)最初顯現症狀是異常興奮，情緒焦躁不安，甚至大吼大叫，類似毒癮發作
  - (C)如出現譫妄、意識錯亂等急性症候群，易引發衝動性自傷行為，應緊急通知家屬領回
  - (D)嗜酒成癮者多係個人獨處或隻身避居在外，家族支持性療法最具安撫與慰藉效用
- (A) 8. 有關我國矯正機構之作業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我國矯正機構之作業著重營利而非教化之目的，為勞動生產增加國庫之收入，看守所及監獄之收容人一律命令參與作業
  - (B)我國受刑人作業每日不得逾 8 小時，但有特殊情形，得將作業時間延長之
  - (C)監獄應與受刑人晤談後，於個別處遇計畫中訂定適當作業項目
  - (D)參加作業者應給予勞作金
- (D) 9. 犯罪矯正輔導技術中，關於代幣法 (Token Economies) 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以增強及削弱原則為基礎，強調以當事人所想要之東西為替代物
  - (B)以利用代幣為增強物，藉以發展適當行為
  - (C)藉著取消代幣來消除或減輕當事人不良行為
  - (D)由當事人與機構訂定契約，倘其有良好表現，即可接受優厚處遇
- (B) 10. 有關受刑人監禁權利與監獄管理動態平衡關係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受刑人人權是衡量獄政進步與否的重要指標
  - (B)受刑人人權受「聯合國在監人處遇最低標準規則」及曼德拉規則等國際公約準則所宣示保障，故受刑人社會復歸之個別化處遇不再受到重視
  - (C)持續透過對受刑人人權議題的關注與選擇，方足以在封閉保守的監獄環境中激起改革的動力
  - (D)國際公約準則、輿論團體的關切、受刑人的抗爭等均可能影響受刑人的人權
- (D) 11. 區域管理 (Unit Management) 由於兼顧管理與受刑人處遇之需求，而為近年矯正實務界所青睞，有關區域管理特色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受刑人與職員有較佳的互動關係，較少摩擦
  - (B)同類受刑人之聚居，有利於教化工作之進行
  - (C)適合管理之需要，有助於掌握受刑人之動態
  - (D)各區域受刑人以不超過 30 名為原則
- (C) 12. 學者高夫曼 (Goffman, 1961) 在總體機構的觀察中，認為受刑人具有以下類型之生活適應的呈現，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情境退化型：從現實環境中退縮，拒絕與外界溝通
  - (B)非妥協型：此乃受刑人退化至其他類型之先發徵兆
  - (C)轉化型：利用服刑的機會以尋求其自身心靈之淨化
  - (D)殖民型：將入監服刑視為一種旅行，甚至沉溺其中
- (B) 13. 有關監獄暴行的相關理論解釋，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受刑人平衡理論主張，監獄暴行的發生，起因於公權力無法彰顯
  - (B)輸入模式理論認為監獄暴行的發生，係受刑人從本身的經驗及認知的影響，入獄前即有暴力傾向是暴行的預測因子
  - (C)行政管理理論認為監獄暴行的發生，是監獄管理當局破壞了監獄內非正式的社會控制所造成的結果
  - (D)剝奪模式理論主張監獄暴行的發生，是受刑人個人認知及動機上的延伸，為其入監前行為類型的反應，並非完全對監禁的反應
- (D) 14. 關於戒護勤務崗位之值勤要領的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出入車輛之檢查，因設有「複檢站」複檢機制，所以主出入口「車檢站」值勤員只要負責登記放行即

可，不必檢查，以節省時間

- (B)戒護外醫勤務，出發前應通知受刑人家屬，以利家屬前往醫院門診協助掛號事宜
- (C)舍房夜間勤務著重人數查察、受刑人打架違規行為之阻止，故巡房時遇受刑人身體反映病痛，只要記錄供隔日衛生科處置即可，不必通報中央台（勤務中心）
- (D)戒護人員值炊場勤務時，應注意主副食品應由收容人輪流推舉的代表（監廚）司秤，眼同下鍋

保成.學儒.志光

# 監所管理員考取班

考試減負擔 獎金等你拿

輔導至考取 第一年考取即頒發高額獎學金

## 八大優勢 上榜首選

<b>學費最划算</b> 一次繳費 輔考至考取 (每年酌收教材費)	<b>師資最多元</b> 專業師資 雙循環教學 加強弱科 強化實力	<b>課程最完整</b> 每年可轉換學習模式 可現場面授或視訊學習 (換證時免費轉換)	<b>教材最即時</b> 教材年年更新 掌握最新修法
<b>加修最超值</b> 加修同職等差異科目 獨享VIP專屬優惠	<b>榜單最實在</b> 年年榜單見證 奪榜實力 全國第一	<b>上榜最驚喜</b> 當年度考取 高額獎學金送給您 (與報名同職等考試)	<b>公約最安心</b> 簽訂公約 保障您的權益與義務

- (A) 15. 學者赫佛蘭 (Heffernan, 1972) 在研究維吉尼亞州哥倫比亞女子監獄時，發現女性受刑人有三種適應角色，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打混型 (Doing Time) (B)老實型／保守型 (The Square)
- (C)習慣性犯罪者／固執型 (The Life) (D)職業犯罪者／過客型 (The Cool)
- (D) 16. 下列何者與監獄暴行最不具關聯性？
- (A)監獄擁擠 (B)受刑人刑期 (C)犯罪類型 (D)入監前職業
- (B) 17. 有關矯正機關戒護事故之定義與意涵，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戒護」一詞，即警戒 (Surveillance)、保護 (Protection) 之意思
- (B)戒護事故僅指脫逃及暴行之行為
- (C)「戒護事故」，係指監獄內發生異於常態、暫時性失去控制與掌握的突發事故
- (D)戒護事故發生原因當然有共同的、個別的、預謀的及突發的
- (C) 18. 下列何者不是監獄發生暴動之主要原因？
- (A)對收容人違規行為之處置時機與方式不當或懲罰不公，造成收容人不服監獄管理
- (B)行刑處遇及生活待遇不適當引起不滿與怨懟心理，壓抑持久
- (C)收容人攜帶菸品及檳榔違禁品入監
- (D)平時收容人申訴意見未能妥適處理或主動溝通，下情無法上達
- (A) 19. 有關我國監獄脫逃事故原因與相關防範對策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應特別注意高齡受刑人之生活情狀，以防範其脫逃
- (B)尚有他案審理中，結果將對其不利，心生畏懼，是收容人脫逃原因之一
- (C)脫逃之方式有利用出庭、借提、移監之機會脫逃等
- (D)不使收容人脫離戒護視線，是防止脫逃方式之一

- (B) 20. 有關監獄受刑人間發生性侵害行為之原因與預防對策的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 自我控制力強之受刑人，會以正確的方式來轉移對性的需求，惟自我控制力弱，又再結合暴力、攻擊行為之受刑人，則性侵害事件即有可能發生
  - (B) 大部分監獄內性侵害行為的發生均為勸誘的影響，例如使用說服、賄賂、詐欺、情感或物質的引誘所致
  - (C) 監獄應落實調查分類，針對具性觀念與性行為偏差、具暴力、攻擊行為之受刑人、或有性侵害行為前科者嚴加分類，以減少此類事件的發生
  - (D) 管教人員應正視性侵害行為的發生，不可消極或視而不見，應正確教導灌輸受刑人正確性知識與觀念

公  
職  
王